

2022 年度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
关于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优质企业债券
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之法律意见书

“承诺声明：本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根据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发集团”或“公司”、“发行人”）确认，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包括：2022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2 华发集团 01）、2020 年第二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 华发集团 02）、2020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 华发集团 01）、2019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19 华发集团 01）。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债券利率	债券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含权条款	报告期内行权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
1	22 华发集团 01	10	10	3.78%	5 年 (3+2)	2022-10-20	2027-10-20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发行人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条款权。债券还含有时点回售条款和弹性配售选择权。	未行权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	20 华发集团 02	7	7	4.03%	10 年 (5+5)	2020-08-05	2030-08-05	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未行权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7 亿元，其中 3.5 亿元用于圣博立科创园项目建设，3.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

序号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债券利率	债券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含权条款	报告期内行权情况	募集资金用途
										金。
3	20 华发集团 01	10	10	4.05%	10 年 (5+5)	2020-01-17	2030-01-17	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未行权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 5 亿元用于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4	19 华发集团 01	10	10	4.43%	10 年 (5+5)	2019-11-04	2029-11-04	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期，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未行权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 5 亿元用于智谷圆芯广场（二期）的项目建设，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确认的相关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2022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已全部使用，实际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0 亿元，符合《2022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截至 2022 年末，2020 年第二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7 亿元，已全部使用，实际用于募投项目 3.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3.5 亿元，符合《2021 年第二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截至 2022 年末，2020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已全部使用，实际用于募投项目 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5 亿元，符合《2021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截至 2022 年末，2019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已全部使用，实际用于募投项目 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5 亿元，符合《2019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二）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及投资进展情况

1. 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

（1）2020 年第二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确认，2020 年第二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审批（或备案），依法合规，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已就该等募投项目取得核准批复、环境影响登记表等必要的审批（或备案等）文件，合法有效。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圣博立科创园项目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 2017-440400-75-03-807374)	2017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粤（2017）珠海市不动产权 第 0080909 号）	2017 年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高新）2017-041 号	2017 年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高新）2019-079-01 号	2019 年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珠海圣博立科创园（二标段）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40408201911280201）、珠 海圣博立科创园（二标段）建 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440408201911280101）	2019 年
	关于珠海华昕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收购 珠海一通电器有限公司 80%股权有关 事项的意见	珠国资【2019】124 号	2019 年
	关于收购新光兴公司所持一通公司 80%股权合作开发圣博立科技园的可 行性研究报告	-	2017 年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珠海一通电器有限公司，根据全国企业信息信用公示系统显示及发行人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实际控制该公司 80%的股权，系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2）2020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确认，2020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审批（或备案），依法合规，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已就该等募投项目取得必要的审批（或备案等）文件，合法有效。

20 华发集团 01 募集资金 10 亿元，其中 5 亿元用于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4.97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募投项目，该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经有权机关审批（或备案等），依法合规，作为募集资金投向的珠海基金属于依法设立的政府出资产业投资基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2019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确认，2019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审批（或备案），依法合规，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已就该等募投项目取得确认征收范围的函等必要的审批（或备案等）文件，合法有效。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子公司珠海华发智谷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实际控制该公司 100% 股权，系该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项目名称	文件名称	文号	取得日期
智谷圆芯广场（二期）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2018-440402-47-03-815835	2018 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20184404000300000142	2018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粤（2018）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21423 号	2018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高新）2017-054 号	2017 年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和财政金融局关于智谷圆芯广场（二期）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批意见	珠高发改[2018]219 号	2018 年

2. 募投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1）项目投资

根据发行人确认，项目投资的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领域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内容	总投资规模 (亿元)	自有资金规模 (亿元)	开工时间	投资进度	项目期限
固定资产投资领域	圣博立科创园项目	珠海一通电器有限公司	圣博立科创园	5.76	2.20	2019年6月	已投资 5.76 亿元, 占比 100.00%	32 月, 2019 年 6 月-2022 年 1 月
固定资产投资领域	智谷圆芯广场（二期）的项目	珠海华发智谷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智谷圆芯广场（二期）项目	12.39	6.00	2019年6月	已投资 12.39 亿元, 占比 100.00%	38 月, 2018 年 12 月-2022 年 1 月

（2）产业基金投资

1）产业基金简介

根据公司说明，发行人牵头组建总规模为 1,000 亿元以上的珠海发展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珠海基金”），主要投向符合珠海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创新高地、“一带一路”战略支点，珠江西岸核心城市、城乡共美幸福之城的产业和基础设施项目，其中产业类重点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涵盖珠江先进装备制造业带建设、中国制造 2025 造试点示范城市、高端制造业、高端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现代农业、产业升级、并购/混改、产业引导、风险投资等领域；基础设施类重点支持供给侧改革项目，涵盖交通、园区、城镇化、市政、民生发展、智慧城市等领域。

2）认缴出资进度

2020 年第一期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于珠海发展投资基金首期母基金的认缴出资，根据公司确认，珠海发展投资基金首期母基金规模为 100 亿元，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 (亿元)	出资形式	认缴出资额占总出资额 比重	实缴出资 (亿元)
珠海发展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	货币出资	1.00%	0.97
珠海华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政出资）	42.20	货币出资	42.20%	40.17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26.80	货币出资	26.80%	25.94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00	货币出资	20.00%	19.36
横琴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	货币出资	10.00%	10.00
合计	100.00	-	100.00%	96.44

其中，发行人认缴出资 26.80 亿元，已经实缴完毕，其中本期债券用于基金

出资的部分规模为 5 亿元，占发行人在珠海基金母基金首期认缴额的 18.66%。债券募集资金与发行人实缴投资额同比例出资到位。

3) 基金整体运营情况

根据公司说明：截至 2022 年末，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已签署合伙协议的子基金及项目共计 31 个，基金总规模 521.07 亿元，其中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认缴出资 109.56 亿元，社会资本方认缴出资 411.51 亿元。2022 年，珠海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取得投资收益 16,487.24 万元，累计取得投资收益 72,435.73 万元。

3.募投项目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上述债券募投项目不涉及重大事项。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政策适当性核查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未发生违规将募集资金投向负面清单领域、纯公益性项目领域的情况。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投向负面清单领域、纯公益性项目领域的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已取得相应合规性文件。”

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签章）

2023 年 4 月 27 日

